

##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暨聘任董事会秘书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集团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刘飞先生因为工作调整，不再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调整后继续担任集团副总裁，分管集团投资部、集团市场拓展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飞先生在任职董事会秘书职务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董事长黄晓佳先生的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刘伟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 2020 年 5 月 4 日，与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相同，任职期间分管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刘伟女士简历如下：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4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职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兼法律顾问、法务部经理、综合计划部经理、执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14 年 7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职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职务。

刘伟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行使职权相适应的履职条件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刘伟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